

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杨先进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9 月 27 日以邮件发出。

2、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29 日召开，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进行表决。

3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 7 人。

4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杨先进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5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《关于对外投资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；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对外投资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。

2、审议《关于在江西省抚州市建设生产制造基地项目的议案》；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同意公司在江西省抚州市投资兴办铭普光磁抚州生产制造基地，主要生产电

源类及电感、变压器产品。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执行，如超出董事会审批权限，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3、审议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；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9 日